

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

我國獲准加入全球隱私執法合作協議 (Global CAPE) 將與國際夥伴共同推動跨境隱私執法合作

發布日期：113 年 4 月 30 日

發布單位：法制協調處

為加強保障國人個資，國發會於去 (112) 年底協調內政部、外交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等 16 個隱私執法機關 (Privacy Enforcement Authority, PEA) 申請加入「全球隱私執法合作協議 Global Cooperation Arrangement for Privacy Enforcement (Global CAPE)」，並在今 (113) 年 3 月接獲 Global CAPE 管理者—日本經濟產業省通知我方申請已獲通過，未來可望透過該協議與其他國際夥伴共同推動跨境隱私執法合作，強化國人個資的保障。

我國作為創始會員的「全球跨境隱私規則論壇 (Global Cross-Border Privacy Rules Forum, Global CBPR Forum)」向來致力於促進受信任的資料流通、降低不必要的數位貿易障礙。隨著全球數位化趨勢不斷加速，資料跨境傳輸需求急遽增加，個資侵害事故的發生經常牽涉境外因素，須透過跨國司法管轄權間的互助合作，才能有效打擊不法、防止侵害擴大。為此，該論壇於去年 10 月發布 Global CAPE，除論壇會員外，並邀請各國隱私執法機關 (PEA) 加入，以促進不同司法管轄權間的執法合作。

除我國外，加入 Global CAPE 的尚有美國、日本、加

拿大、英國、韓國、菲律賓、新加坡、墨西哥、杜拜金融中心、百慕達等司法管轄權。未來我國 PEA 可望透過 Global CAPE 與各個國際夥伴針對隱私或個資保護的跨境執法、資訊分享、專業交流等事項進行互助合作，進一步強化民眾資訊隱私權保障，並與國際最新法制與實務動向接軌，為活絡跨境數位貿易奠定穩固基礎，以促進我國數位經濟蓬勃發展。

聯絡人：法制協調處吳欣玲代理處長

聯絡電話：02-2316-5300 分機 5973